

三好嘉言錄：養精蓄銳，可以充實自己；養深積厚，可以善利世人。  
景文防溺知識小百科：遇有人溺水時，應大聲喊叫，或打 119 向消防隊請求協助；未學過水上救生，不可冒然下水施救，以免造成二次溺水事件。

公 報 內 容

發文單位

## 活動組

一、國九年級及高中(高職)部三年級各班畢業代表請於今日 8/13 午休 12:20 前至演藝廳集合(有關選舉幹部事宜)

編號	班級	姓名	編號	班級	姓名	備註
1	國九 1	張博婷	8	高三 4	江華迅	1. 請自準備 1 分鐘 自我介紹 2. 準時 12:20 分前 演藝廳集合
2	國九 2	彭國義	9	資三 1	吳煒棋	
3	國九 3	王斐昀	10	商三 1	梁珮芸	
4	國九 4	莊文慈	11	廣三 1	黃姿瑜	
5	高三 1	陳柏凱	12	英三 1	李雨橋	
6	高三 2	李胤群	13	室三 1	蔡沁妤	
7	高三 3	詹詠純	以下空白			

二、國中七年級及高中(高職)部一年級已發下「溫馨祖孫情/祖父母節學習單」，請各班輔導股長於 8/31 (一) 放學前以班為單位繳回活動組。謝謝~~

## 生輔組

-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汽機車行經路口遇行人，均應暫停，讓行人先行。汽機車行經路口均應慢、看、停。汽機車行經行人穿越道未暫停讓行人先行者，可罰新台幣 1200 元以上 3600 元以下罰鍰。  
文山第一分局木柵派出所、景文高中 關心您
- 景文中學本週學生服務隊輪值為第二小隊，值勤班級為高二 2、高二 4、室二 1、高三 2、資三 1、室三 1，請各位導師敦促隊員按時到勤，未到勤者將視狀況實施懲處。
- 請各位導師協助提醒學生們，為配合防疫期間，早上進入校門口時，務必配戴口罩及量測體溫，書包要有備用口罩，進入校門口後要人車分道，請學生要走景文大道兩側白色線內。
- 班上有遲到及缺曠的學生，請導師協助勸導並了解學生狀況及務必聯絡告知家長督促改進，也麻煩導師教導學生如何請假銷假及使用請假卡、臨時外出單填寫相關程序。
- 請各班導師協助提醒有要申請遠道證的同學，請每日早自習下課時間或午餐時間至生輔組領取申請表，同學要符合申請資格(家要離學校車程約兩小時沒有校車可搭乘者或有特殊狀況者)，已完成申請遠到證的同學，務必要遵守遠道證使用規定。
- 請各班副班長配合要確實點名及至生輔組繳交出缺席速報表並填寫出缺席人數表，請導師協助督促。
- 新生、轉學生衣服繡學號有問題請學生至學處生輔組洽詢。
- 臨時外出單改版暨使用流程修訂迄今少數問題提醒各導師：
  - 請各班導師協助學生臨時外出單，請學生填寫完整後，導師要簽章並填日期時間，提醒學生至學務處找輔導教官及組長核章完成程序才至警衛室繳單外出並提醒注意安全。
  - 第三聯導師聯無須學務人員核章，請各班導師直接取下留存，勿讓學生任意將第三聯直接交至警衛室存查而無學務人員審核。
  - 一張外出單僅適用一人外出使用，避免學生任意自行添名外出而肇生意外。
  - 外出單不足請導師直接向生輔組領取，勿請學生代領，導師勿自行影印使用。

學務處

## 衛生組

生活競賽項目	區分	整潔 (100 %)		秩序 (100 %)
		衛生組評分	佔 100 %	
衛生組評分 一天 2 次~3 次	項目	晨間未簽到	扣分	3 分
		打掃不乾淨	每次扣分	4-15 分
		未打掃	每次扣分	16-20 分 (+ 中午愛校服務)

\* 未扣分的班級，即是加分。

序號	班級	今日晨間打掃情況 109.08.12(三)		
1	國八 5	扣分	8 分	會客室旁磚道階梯落葉、泥土未掃乾淨。
2	國九 2	扣分	10 分	排球場左側靠椰子樹草屑多未掃。
3	高二 1	扣分	16 分	景文 3F 拖把槽堵塞未清。 景文 4F 洗手台堵塞未清。
4	高三 2	扣分	8 分	景文、創新後巷道打掃需再加強。
5	高三 4	扣分	18 分	創新樓梯未打掃，零星垃圾多。
6	廣三 1	扣分	11 分	謙敬樓下籃球場階梯未拖。 信實 3F 女廁右邊第 2 間未套垃圾袋。

※班級後面有 ×× (外掃區：衛生股長)，(教室走廊：副衛生股長)，  
中午 12:15 分到衛生組報到，實施愛校服務，遲到者加罰，未到者記警告一次。

※請以上班級改進，早上打掃時間 07:20，下午打掃時間 15:35 分，請按時打掃。

※8 月 12 日 (星期三) 晨間打掃完未簽到班級 (扣分 3 分)：(高二 1、高二 4)

**註冊組**

一、通知：高中職二年級各任課老師之補考成績輸入時間如下：

※二代校務行政系統線上開放時間：8/10~8/13【8/13晚上23:59系統關閉】。

(教師線上\02成績作業\任教登錄補考成績)更改為108學年度第2學期並選擇“年級”；按Enter)

二、高二有參加暑期輔導課同學，可於即日起至109年8月14日(五)前提出轉組申請(需先附家長同意證明)，未參加暑期輔導者，須於二年級上學期期末方可提出轉組申請

三、本學期轉學生尚未補交轉學證書及相關資料者請儘速補交。

四、為配合教育局辦理數位學生證，本校安排學生委外拍攝證件照，每人費用45元；請於拍完照後依拍照人數名條，再至總務處繳費，並安排定時間，於上課鐘響前帶至創新樓地下室演藝廳，並請同學安靜的等待拍照。請各班任課老師隨班協助督導秩序。(拍照當天請穿著運動服)。

※本學期轉入學生，亦請利用下列時間至創新樓演藝廳拍照，以利製作數位學生證。

等候及拍照地點		創新樓 B1 演藝廳
日期	時間	班級
109年8月13日(四)	第一節 08:20~09:05	國七 2
	第二節 09:15~10:00	英一 1
	第三節 10:10~10:55	高一 1
	第四節 11:05~11:50	國七 3
	第五節 13:00~13:45	國七 1
	第六節 13:55~14:40	室一 1
	第七節 14:50~15:35	國七 4
	第八節 15:45~16:30	新生補拍、轉學生拍照

教務處

五、高中、高職三年級各班請注意：「110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學科能力測驗、指定科目考試簡章(每份50元)【三項考試已合為一本簡章】」，欲購者請以班為單位於8/13放學前至註冊組繳費購買。

六、「110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簡章【音樂組】、【美術組】、【體育組】(每份30元)」，欲購者請各班『升學代表』於8/13放學前至註冊組繳費購買。

※特別說明：

考試簡章不但是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辦理各項試務工作之依據準則，也是與全體考生的公開約定，因此有關試務之時程、作業規定及試場規則等事項均明訂於簡章中。有鑑於往年多有考生因不熟悉、甚至不慎而違反簡章規定，特別籲請各教師長提醒考生有關簡章之重要性並購買備用，以避免發生類似憾事。

**國中部 及 高中職二、三年級 109-1 學雜費 繳費 注意事項**

一、請學生於繳費期限8/19前至各通路繳費(中國信託、超商、ATM、信用卡)，詳見註冊須知。

備註：109-1學雜費繳費配合政府政策，以振興三倍券繳交注意事項如下：

1. 使用「紙本」三倍券繳納學雜費，需帶學雜費繳費三聯單到「總務處出納組櫃台」繳納，不足部分以現金補足，不能找零錢、換鈔。
2. 本繳費方式需親自到校辦理，無法透過多元通路(包括中國信託銀行、四大超商、信用卡刷卡、轉帳或匯款方式)繳交。

二、本校註冊時，會計室收取繳費三聯單的第2聯(註冊聯)上必須蓋有收費章，故繳費後沒有蓋收費章的部分，將由總務處出納組查帳後補蓋章。

三、導師收到的繳費單第2聯(註冊聯)未蓋收費章的，請將繳費單+下列繳費證明於8/20以班為單位送總務處補蓋收費證明章。

- (1) ATM繳納者：繳費單第2聯+ATM轉帳明細表
- (2) 信用卡繳納者：繳費單第2聯+列印繳款證明(無法列印者請於繳費單寫上刷卡日期及授權碼)
- (3) 超商繳納但漏蓋章者：繳費單第2聯+超商給的收款證明單(小白單)

四、★出納組一國七、高中職一年級學生請注意3

依例本校學生於新生入學時繳交帳戶，建立匯款資料，在學期間之各項獎補助學金及退費的發放，將扣除匯款手續費後直接撥付至家長提供的金融機構帳戶(銀行、郵局等)，已於新生報到時告知家長準備帳戶(因各項獎補助學金發放對象皆為學生，故以學生本人之帳戶為主)。

各班匯款資料的調查及建立，以Google表單由家長自行填寫上傳。

1. 請導師將表單連結轉傳給家長(網址、QR code、景文首頁/行政/總務處)，並宣導家長務必於109/9/3前完成填寫提交。

<https://forms.gle/DhgKw8xpEog2wRYy6>

2. 匯款資料紙本(家長同意書)由出納組套印，請於9/9至總務處領回發給同學帶回請家長浮貼存摺影本、核對資料並簽名後交回導師。
3. 各班於9/17前將匯款資料紙本依座號排序後送回出納組。



總務處

**一、「臺北市 109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校內徵件**

共分「西畫類、水墨畫類、書法類、版畫類、平面設計類、漫畫類」六大類，欲參賽學生請於9/3(四)、9/4(五)兩日放學前繳交作品至實習處，相關規格請洽傅敏儀助教。比賽組別與類別如下：

組別	類別	參賽組別
國中組 高中(職)組	西畫類	國中普通班組(含技藝班)
	書法類	國中美術班組
	平面設計類	高中(職)普通科組
	漫畫類	高中(職)美術(工)科(班)組(包括設計類科)
	水墨畫類	
	版畫類	

實習處

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1件，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1人，指導教師亦為1人，每人至多參加2類。